

應許、艱難與信心

經文：創世記第十五章

鄭文選牧師

【引言】

弟兄姊妹平安。

我和大家說一個笑話。三個禮拜以前，教會的執事和惇皓面談，一開始大家自我介紹，希望幫助惇皓能更認識執事。幾位執事簡單介紹了自己的名字之後，淑萍姐就說：我叫伍淑萍，就是五十坪，這樣比較好記。然後下一個執事介紹自己說：我比較少，我只有十坪（石屏）。

今天我們要看亞伯拉罕之約，當中提到神要賜給亞伯拉罕的後裔一個應許地。創十五：7「耶和華又對他說：『我是耶和華，曾領你出了迦勒底的吾珥，為要將這地賜你為業。』」創十五：18-21「18 當那日，耶和華與亞伯蘭立約，說：『我已賜給你的後裔，從埃及河直到幼發拉底大河之地，19 就是基尼人、基尼洗人、甲摩尼人、20 赫人、比利洗人、利乏音人、21 亞摩利人、迦南人、革迦撒人、耶布斯人之地。』」這片土地有幾坪呢？根據我在網路上查到的資料，應許地由南至北相距約480公里，平均寬度約56公里，總共大約八十億坪（8,131,200,000坪，26,880平方公里）。好寶貴、好豐富的應許！

我們來看一下這段聖經的大綱，這章經文可以分成兩大段，v.1-5談到得著後裔的應許，v.7-21則是說到得著土地的應許。v.6像是一個轉折，或說是一個註腳，但這節經文非常重要，「亞伯蘭信耶和華，耶和華就以此為他的義。」整本舊約聖經中「因信而被稱為義」只有這一節，沒有其他經文了。就是這節經文，使得因信稱義的原則貫穿了整本聖經。

今天就讓我們從這章經文來思想「應許、艱難與信心」，我們從當中歸納出幾點和大家分享。我們先一起禱告。

【本文】

一、雖有神的應許、仍有環境的艱難

我們常誤以為只要有神的應許和帶領，就一定一帆風順，水到渠成。但我們從亞伯蘭的經驗來看，就知道事實並非如此。

神之前就曾應許亞伯蘭說：「你要離開本地、本族、父家，往我所要指示你的地去。我必叫你成為大國。我必賜福給你，叫你的名為大；你也要叫別人得福。為你祝福的，我必賜福與他；那咒詛你的，我必咒詛他。地上的萬族都要因你得福。」（創十二：1-3）但他到了神所指示他的地，就遭遇了大饑荒，後來還和他從家鄉帶出來的姪兒羅得產生了一些矛盾（創十二、十三）。亞伯蘭雖有神的應許，但仍然要面臨環境的艱難。

創十三：16 亞伯蘭讓羅得先選放牧之地後，神應許亞伯蘭「我也要使你的後裔如同地上的塵沙那樣多，人若能數算地上的塵沙才能數算你的後裔。」但過了許多年，亞伯蘭連一個孩子也沒有，還因為要救羅得而成為強大的四王聯盟的敵人。當他心中恐懼四王會回來報仇的時候，創十五：1 神宣告要保護他並賞賜他大福，「這事以後，耶和華在異象中有話對亞伯蘭說：『亞伯蘭，你不要懼怕！我是你的盾牌，必大大地賞賜你。』」但問題是亞伯蘭還是沒有孩子！

請問大家，神有能力可以讓撒拉立刻懷孕嗎？當然可以。但神沒有這樣做，祂帶亞伯拉罕到外面看星星，「於是領他走到外邊，說：『你向天觀看，數算眾星，能數得過來嗎？』」又對他說：『你的後裔將要如此。』（創十五：5）不曉得如果你是亞伯蘭，你會有什麼想法與感受？你會不會跟上帝說：「不要講那麼多，不要跟我畫一個這麼大的餅，先趕快讓我有一個兒子比較實際。」亞伯蘭雖然有神的應許，但承受應許要等候。等後應許成就也是一種艱難，我們得著神應許的人，常為應許遲遲不成就而著急。

如果說亞伯蘭等候得著兒子是一種艱難，那麼得著土地的過程就是更大程度的艱難。在 v.9-16，神以正式立約來回覆亞伯蘭疑問的過程中，聖經以象徵和言語的方式強調承受土地應許所將遭遇的艱難：不潔淨的鷺鳥來掠奪獻給神的祭物，象徵得著應許要面臨的艱難（v.11「有鷺鳥下來，落在那死畜的肉上，亞伯蘭就把牠嚇飛了。」），驚人的大黑暗更暗示了擺在前面的痛苦（v.12「日頭正落的時候，亞伯蘭沉沉地睡了；忽然有驚人的大黑暗落在他身上。」）。最後，神清楚地說明亞伯蘭的後裔在領受應許地之前，所要遭遇的奴役：「13 耶和華對亞伯蘭說：『你要的確知道，你的後裔必寄居別人的地，又服事那地的人；那地的人要苦待他們四百年。14 並且他們所要服事的那國，我要懲罰，後來他們必帶著許多財物從那裡出來。15 但你要享大壽數，平平安安地歸到你列祖那裡，被人埋葬。16 到了第四代，他們必回到此地，因為亞摩利人的罪孽還沒有滿盈。』」（創十五：13-14）

亞伯蘭等以撒出生，等了 25 年，亞伯蘭等後裔承受應許地，要等 400 年，而且期間要遭受痛苦的奴役。弟兄姊妹，神是否也曾經給你寶貴的應許，但卻遲遲沒有成就？反而遭遇到許多的艱困？這是正常的，而且神在當中自有祂的理由與美意。就如這段經文所顯示，亞伯蘭的後裔要等後 400 年，是因為神對迦南居民長期的忍耐，也

表明約書亞帶領以色列人進攻迦南地，是執行公義，而非強權侵略。有學者說：「亞伯蘭的後裔肯定會得到土地，但是，在公義滿足前，提早一小時都不可能；神的子民需要等候，即使要吃幾百年的苦。」

從上面的敘述我們應該可以明白，並非有神的應許，就沒有困難和挑戰，這是聖經一再啟示的原則。無論是約瑟或是大衛的一生，也都呈現出相同的情況：即使有神的應許、仍有環境的艱難。然而，在面對艱難的環境時，我們仍要持守對神的信心。這就是亞伯蘭蒙悅納的關鍵。

二、雖有環境的艱難，仍要持守對神的信心

就如我們前面所說，「亞伯蘭信耶和華，耶和華就以此為他的義」，這節經文是舊約聖經中關於「因信稱義」唯一一段經文，也是新約聖經教導「因信稱義」真理的重要依據。因此，我們從這段經文來學習信心，應該是最適切不過了。

不曉得從亞伯蘭這裡和上帝的對話中，你會不會感到疑惑：亞伯蘭怎麼會是有信心呢？這個信心到底是怎麼回事？我們再回頭讀一下 v.1-3「這事以後，耶和華在異象中有話對亞伯蘭說：『亞伯蘭，你不要懼怕！我是你的盾牌，必大大地賞賜你。』」2 亞伯蘭說：『主耶和華啊，我既無子，你還賜我甚麼呢？並且要承受我家業的是大馬士革人以利以謝。』」3 亞伯蘭又說：『你沒有給我兒子；那生在我家中的人就是我的後嗣。』」你會不會覺得亞伯蘭有點抱怨，而且好像是在酸上帝：是啦，祢要賜大福給我。連兒子都不賜給我，祢還要賜我什麼呢？我的繼承人 (q̄v, m, ä) 將是大馬色人 (q̄f, M, îD:)，就是僕人以利以謝。面對上帝那麼寶貴的應許，他這樣的回答，你認為他有信心嗎？

面對亞伯蘭的抱怨，v.4-5 上帝向他保證，他自己所生的才會成為他的後裔、繼承產業，而且他的後裔會像天上的星星那麼眾多。你會不會覺得上帝真的很包容他？甚至接著 v.6 聖經說「亞伯蘭信耶和華，耶和華就以此為他的義。」然而到了 v.7，上帝再次應許要將這地賜給亞伯蘭為產業時，他卻回答說：「主耶和華啊，我怎能知道必得這地為業呢？」(創十五：8) 怎麼樣？你認為亞伯蘭到底是哪裡有信心讓神稱他為義？或者說信心到底是怎麼一回事？有信心應該說：「主啊，我感謝祢，我憑著信心領受這個應許。」不是嗎？

首先，我們要澄清一個觀念：「信心不是不能對神或對神說的話有懷疑，但是不能不看重、不能輕忽無所謂、不當一回事。」有信心不表示沒有疑問，而是將那疑問帶到上帝面前。我們可以在信心中仍對神有一大堆的問題，甚至我們必須這樣，才能建立一個健康、合乎聖經的信仰。因此，信心可說是一個慢慢成長的旅程。

如果這樣來理解信心，我們會發現亞伯蘭的確有信心，當神跟他說：「我要賜大福給你」的時候，他抓住起初上帝給他的異象和呼召，而回答說：「我還沒有孩子啊。」顯示他看重上帝先前對他說的話。而當神跟他說：「我要將這地賜你為業。」他感到難以想像，他覺得他沒有把握，他覺得他抓不住上帝的話，所以他說：「我怎麼知道我必得到呢？」其實他是在說：「主啊，我信，但我信不足，求主幫助。」如果他輕忽無所謂，他的態度會是：「是嗎？算了吧。oh yea? Whatever! 隨祢怎麼說啦。」但他因為看重上帝的話，所以他說：我需要一個保證，我需要一個確據，好幫助我可以相信。上帝悅納他的信心，即使那份信心還有待成長；上帝沒有生氣，而是進一步給他保證。

其次，我們看到信心是有行動的。亞伯蘭一直有順服的行動，這是他信心的明證，更是他信心成長的方式。之前他順服神離開了迦勒底的吾珥，現在他跟著神走到外面看星星，他聽從神的吩咐預備了祭物，他總是順服上帝的吩咐，跟隨神具體的帶領。一次一次，他的信心就越來越成長。我們在創世記後面的經文會繼續看到這方面。

最後，我們從上帝給亞伯蘭的回答看見，神鼓勵他、也是鼓勵我們，繼續持守信心，即使環境艱難、即使應許還未成就。

	亞伯蘭說	上帝回答
第一回合	我還沒有孩子啊？	你看天上的星星，你的後裔將要如此。
第二回合	我怎麼知道我必得到呢？	我與你立約。

神沒有立刻成就應許，只是再一次掛保證；亞伯蘭還是被挑戰要面對一個選擇：「相信或不相信。」

從這裡我們可以看見，神真的很看重人的信心。然而，我們不要以為是人的信心贏得應許的成就。亞伯蘭並不是拿信心換恩典，換不來的，沒那麼大的信心，經文明顯顯示亞伯蘭的信心還需要成長。信心只是預備接受恩典的器皿而已。最後，我們要分享這章經文最後一部份，也是今天講道的最後一點：「神的應許必然成就，人的信心必蒙悅納。」

三、 神的應許必然成就，人的信心必蒙悅納

創十五：17-21「17 日落天黑，不料有冒煙的爐並燒著的火把從那些肉塊中經過。」

18 當那日，耶和華與亞伯蘭立約，說：「我已賜給你的後裔，從埃及河直到幼發拉底大河之地， 19 就是基尼人、基尼洗人、甲摩尼人、 20 赫人、比利洗人、利乏音人、 21 亞摩利人、迦南人、革迦撒人、耶布斯人之地。』」

冒煙的爐和燒著的火把在舊約中代表上帝的同在，如同出埃及時的雲柱火柱，代表上帝的指引。通常立約時，是立約的兩方從肉塊中經過，一邊經過一邊說：如果我背約，就像這些肉塊一樣。但這個約並不是甲方履行甲方的責任，乙方履行乙方的責任。任何一方沒有履約，就要受罰。這裡只有神從肉塊中經過，表示是神獨自完成立約，強調這是一個恩典之約，是神主動的揀選與應許賜福。亞伯蘭只是睡覺而已。我們想像那個畫面：v.12-16 亞伯蘭在沉睡中聽見上帝的說話，然後他從沉睡中剛醒，頭還昏昏的，就看見冒煙的爐和燒著的火把經過，然後神再次對他說話：我「已」將這地賜給你的後裔。

亞伯蘭什麼都沒做，只是領受。這是個恩典之約。後來，亞伯蘭的後裔真的如天上的星一樣多，在大衛所羅門時代，以色列也真的得到了應許地。上帝的應許必然成就！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我們因信都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因此我們也承受了上帝主動的揀選和豐盛的賜福。在新約中神也給了我們許多的應許，我簡單的列舉一下，盼望你我都非常看重這些應許，定意要承受這些產業，不管環境有多艱難，不管我們信心堅定或信心不足，都要帶著這些應許來到上帝面前，求問、求告、求助。

聖靈

路 24:49 我要將我父所應許的降在你們身上，你們要在城裡等候，直到你們領受從上頭來的能力。」

加 3:14 這便叫亞伯拉罕的福，因基督耶穌可以臨到外邦人，使我們因信得著所應許的聖靈。

成為後嗣領受產業

羅 4:13 因為神應許亞伯拉罕和他後裔，必得承受世界，不是因律法，乃是因信而得的義。

加 3:29 你們既屬乎基督，就是亞伯拉罕的後裔，是照著應許承受產業的了。

來 9:15 為此，他作了新約的中保，既然受死贖了人在前約之時所犯的罪過，便叫蒙召之人得著所應許永遠的產業。

擁有神的性情

彼後 1:4 因此，他已將又寶貴又極大的應許賜給我們，叫我們既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

敗壞，就得與神的性情有分。

進入神的安息

來 4:1 我們既蒙留下，有進入他安息的應許，就當畏懼，免得我們（原文是你們）中間或有人似乎是趕不上了。

永生

多 1:2 盼望那無謊言的神在萬古之先所應許的永生。

約壹 2:25 主所應許我們的就是永生。

天國

雅 2:5 我親愛的弟兄們，請聽，神豈不是揀選了世上的貧窮人，叫他們在信上富足，並承受他所應許給那些愛他之人的國嗎？

彼後 3:13 但我們照他的應許，盼望新天新地，有義居在其中。

另外，神給蒙恩堂也有豐富的應許，而神是否也有給你個人或家庭的應許呢？

林後 1:20 神的應許，不論有多少，在基督都是是的。所以藉著他也都是實在（實在：原文是阿們）的，叫神因我們得榮耀。

神給你我的應許也必然成就，同時盼望你我都有信心而蒙悅納。這就讓我想起我們的建堂，神應許我們說：「你必像澆灌的園子，又像水流不絕的泉源。12 那些出於你的人必修造久已荒廢之處；你要建立拆毀累代的根基。你必稱為補破口的，和重修路徑與人居住的。」（賽五十八：11b-12）我問上帝，可是以我們的人數，還不需要建堂啊？上帝讓我讀經時讀到賽四十九：20「你必聽見喪子之後所生的兒女說：這地方給我居住太狹窄了，求你給我預備地方居住吧！」上帝沒有讓教會立刻倍增，但上帝給與保證，而我們也同樣被挑戰要面對一個選擇：相信或不相信；輕忽不當一回事，還是非常看重，並且一步步跟隨、有順服的行動。」

【結論】

其實今天的信息重點，可以化成以下三個問題：有應許就不會有困難嗎？有信心就不會有疑惑嗎？是信心使應許成就嗎？盼望大家都有清楚的答案，並且緊緊抓住當中的原則，展開你個人的「信心之旅」！✠

基督教台灣信義會台北蒙恩堂

地點：臺北市松山區光復南路 32 巷 3 號 傳道人：鄭文選牧師

E-mail：gngchurch@so-net.net.tw 網址：http://www.gnglc.org.tw

電話：(02)2570-0564 傳真：(02)2570-0565